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1

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元科技”）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4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

独立董事廖朝理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4年4月27日至2024年5月6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4年5月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了《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38）。

4、2024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年5月1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44）。

5、2024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5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日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5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相关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作废的原因及数量

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4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前述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4.45万股予以作废。

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作废事项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作废后，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和数量相应减少，激励对象人数由144人减少至140人，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50.50万股减少为246.05万股。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二）《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4.45万股不得归属按作废处理。

公司本次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五、律师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已就调整、归属及作废的相关事项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的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归属安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的原因和数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六、独立财务顾问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嘉元科技已就本激励计划调整、归属以及作废事项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嘉元科技及本次拟归属的激励对象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归属所必须满足的条件，本次归属安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数量符合《激励计划（草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七、上网公告附件

- 1、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3、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调整、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 4、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调整及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并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